

新移民小说丛书

轻轻的， 我走了

张朴◎著



作家出版社

卞
●
著

轻轻地，我走了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轻轻的,我走了/张朴著.-北京:作家出版社,2003.10
ISBN 7-5063-2786-4

I. 轻… II. 张…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87455 号

轻轻的,我走了

作者:张 朴

责任编辑:唐晓渡

装帧设计:每天出发坊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社址: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100026

电话传真: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389299 (邮购部)

E-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www.zuojiaclubanshe.com

印刷:北京二二〇七工厂

开本:880×1230 1/32

字数:400 千

印张:15.75

插页:3

印数:001-15000

版次:2003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200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2786-4

定价:25.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16
第三章	29
第四章	52
第五章	67
第六章	85
第七章	102
第八章	130
第九章	152
第十章	180
第十一章	193
第十二章	220
第十三章	247

· 轻轻的，我走了 ·

第十四章	278
第十五章	300
第十六章	316
第十七章	347
第十八章	358
第十九章	382
第二十章	395
第二十一章	407
第二十二章	420
第二十三章	436
第二十四章	456
第二十五章	480
尾 声	489

第一章

当忆摩匆匆赶到摄政王街的“汉姆莱斯”玩具店时，刚下午三点，但天色已然擦黑。冬季的伦敦白日短得离谱，整个城市好像憋在一个缺牙老太婆的嘴里，眼瞅着才稀开点缝，不留神又闭上了。眼下离圣诞节不到一个月，正是英国人购物的节骨眼。满街是人，像大锅里晃荡的热水，流过来涌过去。灯柱上悬挂着用冬青和槲树的细枝弯曲而成的美丽花环。霓虹灯横跨大街，闪烁中便有节日的盛宴在时隐时现：圣诞布丁像座削去尖顶的金字塔，红黑油亮；以姜汁调味的越橘沙司呈青紫色；土豆块和胡萝卜仿佛是用黄油加焦糖烘烤过，显得香脆欲滴；最能勾起食欲的是肥火鸡，光溜的腿骨伸出体外，让你觉得只要抓住一拽，就能撕下大片滴着浓汁的鲜美鸡肉来。

忆摩是没有这样的好胃口了。圣诞节对她来说不过是起床烧杯热牛奶再砸个鸡蛋进去那么平常的一顿早餐。她根本就是没心思没情绪没感觉没意识。为了修改硕士论文，忆摩像只鼯鼠似地终日蜷伏在屋里，如同做饺子馅那样把论文来回地剁，都剁了快一年了，交卷的期限也临近了，可香味还没闻到，更别说吃进嘴里了。忆摩已记不清有多少次被导师波尔召见，总之每次出来都拎着大包小袋的问题。最近的一次波尔劝她别急：如果通不过，就再读一年。忆摩听完后的第一反应是：赶快昏倒，最好是长眠不醒。还有完没

完！就算是我没弄通布鲁克的诗歌吧，难道波尔比我更了解徐志摩的风格？忆摩向同居的男友李方诉苦。不那么简单吧，李方挂着一脸的严肃说，肯定导师喜欢上你了，所以创造条件想多见你几次。忆摩急得撅嘴瞪眼，掐住李方的胳膊使劲拧。李方居然也不叫痛，神情中还添出几分得意：谁叫你当初不听我的？

忆摩在伦敦的南岸大学读东西方比较文学。想当初申请时，还觉得挺委屈。这所大学尽管货真价实，但牌子实在不够响亮，不小心就闹误会，以为你读的是职工夜校，或业余大学之类。忆摩本来是想在剑桥深造的。父亲当年留学英国时的同学虽已退休赋闲，毕竟做了几十年剑桥的院士，圈子里的旧友新交不少。他答应帮忙找奖学金，可是忆摩等不及了。李方写来两行字的信：“到伦敦来吧，我想你”，她便不顾一切，疯了癫了似地投奔了去。忆摩至今想起来也忍俊不禁：三十出头的已婚女人了，居然还像初恋似的冲动！

一切是多么偶然：如果不是因为那棵水青冈树，如果水青冈树早已被移栽他处，或者压根儿就没有存在过，今生今世，忆摩也就不会遇见李方了；当无情的现实向她袭来时，她就不会留下任何遗憾，痛苦也没有那么刻骨铭心！

当时忆摩正住在剑桥的父亲同学家，一日三餐循规蹈矩。老俩口待人热情，又无需交房费，有时打点工，帮着料理些家务，烧几样中国菜，日子过得平静而简单。父亲常有信来，好几次提到剑桥国王学院桥边的水青冈树。他在国王学院上学时，曾坐在树边读书、聚餐；回国前和朋友们合影留念，其中一张也是以水青冈为背景。最近的信里父亲忽然说梦见水青冈被狂风刮倒，疑为不祥之兆。忆摩很不以为然，去电话说：爸，那水青冈倒了，或是没有倒，或者就是飓风平地起，横扫英伦三岛，对万里之外的你，有何影响？父亲生气地说：我担心的是你！忆摩说：笑死个人了，那水青冈在梦里的兴衰存废能预示我的命运！父亲说：好啦，不和你争了，帮爸爸一个忙，去看看水青冈还在不在，我想找人算一卦。忆摩吃惊地说：你没事干了，爸？不知你请的是哪路尊神？肯定是他

姑姑撺掇的！她成天拜这求那，人也变得神神鬼鬼，那慌张劲儿就跟世界末日快到了似的。父亲说：少跟我要贫嘴，听话！忆摩嘟嘟嘴，答应了去看。毕竟，她不能让父亲失望。

恰好是个周末，偌大的国王学院有不少游客在闲逛。忆摩曾来过这里，那是刚到剑桥，她兴致勃勃，马不停蹄，一日之间几乎游遍剑桥的所有学院。她对国王学院的印象已经模糊了，惟有学院中央的那一大片浅草坪，令她至今难以忘怀：像天鹅绒，像织锦，像柔纱。即使是绿，也毫不单纯：绿得清凉，绿得活泼，绿得逼人。那次带她游览的父亲同学说，国王学院出过不少名人，因而名气很大，连门房也跟着抖威风。曾有一位美国观光者问门房，国王学院的草坪为什么如此整洁可爱？门房答道：那当然，它比你们国家的历史还长嘛。忆摩笑哈了腰，说我爸爸肯定跟那门房有共同语言。

从学士居往对面眺望，是横跨剑河的石桥。一团浓绿闪入眼帘：是它，水青冈！也不知经历了多少风风雨雨，生生死死，依然故我地立在桥头，活得新鲜自在，依旧苍翠撩云。忆摩走上石桥，一大蓬茂密的枝叶在头顶缓缓地舞动，忆摩伸手折下一根小枝，拿在手里。父亲梦里的狂风还没我的力气大，忆摩调皮地想，至少我能弄断水青冈的一根指头。偶尔扭头，忆摩看到有人在树荫下作画。起初，她并未在意；但当她照父亲的吩咐绕了一大圈，从原路返回时，心里不知怎地就一动：那作画的人看起来像是中国人。忆摩一抬腿，走上前去，就这样，她认识了李方。

后来忆摩对朋友小纯谈及此事，惊奇地说，连她自己也不清楚哪儿来的胆量。平素遇见陌生人，忆摩总是慌乱、腼腆，能躲就躲，更不用说去主动跟一个素昧平生的男人打招呼了！真的是鬼使神差，着了魔了？小纯又叫又笑地说其实她很能理解。当时小纯和夫君亚里克斯搂着刚蹦完一曲萨尔萨舞，满脸通红发亮，边大口喝冷饮边大声地说：我刚到英国那阵子，孤独得都快发生错觉了，见到同胞的影子就想扑上去拥抱！

幸而忆摩的感情没那么澎湃那么奔放。开初她只是想找一个讲国语的人聊天。在国内时成天嚷嚷没英语环境，恨不得拦住大街上碰见的每个高鼻子，抓住机会练口语；出国恰好相反，英语不离口，反把国语冷落了，就像饭菜里不搁盐，时间一长，口里心里都不是味儿。最最令她意想不到的，与李方的偶尔相见、相识，竟会撞击出无尽的燃烧，相悦的两情从此一发而不可收了。是幸运？是缘分？忆摩后来给父亲回信说：多亏你那个梦见被刮倒实际挺茁壮的水青冈，成全了我的幸福。又有谁能料到呢，有一天忆摩还会重新回到水青冈前，辗转徘徊，唏嘘不已，因为她将在这里和李方了断情缘，独自去面对一个陌生的不可知的世界。

那天在水青冈下，忆摩逗留了很久。李方的谈兴极浓，尤其是提到过去的经历，便兴奋地像喝足了酒，但在昂扬的语气之中，多少隐忍着些艰辛与无奈。李方自小就喜好国画，曾在出版社做过几年美术编辑，不肯安分守己，和几个画界朋友一同辞职单干，打出“美术工作室”的招牌。这在八十年代中期算是罕事，曾在圈内轰动一时。谁知世事难料，朋友们终于风流云散，李方也浪迹天涯，云游欧洲大陆，欲借欧洲艺术的新潮旧浪，寻一方发展的天地，最后落脚伦敦，成了个自乐自逍遥的“散仙”——街头画家的别称。他的全部家当就是三件套：画夹、画具、折叠凳，只需往大包里一塞，再往肩头一挎，随时可以开拔。

在忆摩的想象中，画家和诗人一样，通常会被无休止的艺术探索折磨得形销骨立，力薄身单，即使举止不疯疯癫癫，多少也该有点神经质吧。但这些似乎跟李方都不搭边。他的体魄属于大块头一类，粗壮的臂膀，肥厚的腰身，方头大眼，形神间饱满着绿林好汉式的豪爽之气。最惹眼的是那几缕飘然而下的连鬓胡须，浓如漆色，假如他一边作画、捋须，一手再搂着个酒葫芦，就真有点散仙的灵动之韵了。

你像……你像……忆摩轻声地说：对了，像从梁山泊下来的花和尚！

是么，李方眨眨眼说，我这个花和尚可是一点不“花”。

忆摩骤然间有点脸热心跳，掉过头去看李方的画。李方正画在画国王学院的大教堂，用的是中国传统的水墨技法。从十六世纪起，这座长方形的庞然巨物就横卧在剑河畔，巍峨壮观，气势恢宏。在剑桥的三十几所学院中，据说它最富象征意义。李方笑嘻嘻地把它称作“那个放吸尘器的包装箱”。忆摩挺不高兴，心里嘀咕说：让我爸听见了，割掉你的舌头！

你为什么不画梅花？忆摩突然问。她从李方拍成照片的作品中，发现大部分是墨梅。我也不是不想，李方的声音缓慢起来，试过不少次了，可老外看不懂。李方取出一张，上面的中文题字是“诗魂”。我找来画商看这幅画，李方继续说，他端详了半天，问：Black and white, is it abstractionism?（黑与白，是抽象派艺术吧？）另一位英国朋友认出了树干，却又困惑不解，问我：上面结的 bud（蓓蕾）怎么是黑色的？我真是深感幸运，不是吗，至少没把梅花朵看成是羊拉的屎。忆摩想发笑，但又笑不出来，那半笑不笑的样儿，让人感觉心酸。她又回头去看那幅未完成的大教堂。当时天气不错，大教堂的背景很明亮，蓝天像宝石般澄彻碧透，找不到一丝瑕疵。李方却故意把背景涂抹得苍茫迷蒙，乱云飞渡。他说他想渲染大教堂的沧桑感。英国人爱玩深沉，好像苏格兰的天气，老阴沉着脸，愈发显得苍凉、深厚，反而讨人喜欢。

聊起画来，忆摩甘拜下风。她的那点美术功底，再往高拔也就是小学六年级，什么色调线面，这流那派，连隔靴搔痒都不敢。好在她是读语言文学的，虽然少了行家的艺术眼力，却多出些听话听声的敏感。她觉得李方正走入一条死胡同里。西方人欣赏不了墨梅，其实很说明问题了。用单调的水墨去表现丰富的景致，对他们可能太陌生，因为人家早习惯了油画刀、水彩笔的表现力，就像早餐要吃面包抹黄油，午后必有一道奶茶加点心一样。忆摩担忧地问李方：你有把握吗？别费半天劲，到最后却无人理睬。

李方并不直接回答。他用手指抓了几下胡须，嗒嗒地笑起来，

· 轻轻的，我走了 ·

声音且洪亦缓，流露着十足的自信。李方的神态举止真把忆摩给迷住了，一阵莫名其妙的慌乱袭上心来。她张张嘴想再说点什么，一抬眼睛，正好与李方的目光相遇，两人只停了一瞬间，而这一瞬间便似乎有了些永恒的意味。即便是后来忆摩身边有过不同的男人，她也始终无法忘却对这一瞬间的记忆。那本来还是朦胧不清的心灵仿佛被一道耀眼的阳光所穿透：这不就是自己所渴望的那种男人吗？在无依无靠的他乡异国，这种男人必能为她遮风避雨，扶危解难。

刚到英国时，让忆摩最怕的，是下雨天呆在空屋子里。听着寂寞的雨声，有时忆摩会想起宋代女诗人李清照，她的那些千古绝句，几乎都是从风雨声中诞生的。寂寞并不可怕，最难消受的时刻是：想说话时找不到人听，需要帮助时没人在跟前。她经常四处乱窜，要不就打越洋电话，给家里、给朋友。夜里在外卖店站柜台挣二十英镑，电话费倒去脱十之八、九。最厉害的那次，忆摩想儿子，想父亲，实在受不了了，坐在房间的地毯上一气哭了三小时。房东老俩口不知出了什么事，敲开门问她需不需要叫救护车。忆摩说：叫消防车吧，我心里正着火呢！

这件事忆摩只跟李方讲过。李方恍然说：难怪你对我那么钟情！忆摩问：什么意思嘛？李方嘻嘻笑了：我不就是你的救火兵吗？忆摩的脸顿时飞红，攀住李方的肩俏皮地咬咬他的耳垂，娇嗔地说：你坏，真正的坏！原来，同居以后，忆摩算是找着靠背了，无论大事小事，常使起撒娇的性子，甜甜地向李方求助：快拿出点绅士风度嘛！李方说：你不就是想要我帮忙吗？反正到英国了，不做绅士也不行，只好勇挑重担。久而久之，经常是不等忆摩开口，李方就主动说：让我来！只要听见李方说这话，忆摩的眸子就会发光，仿佛黄昏下的水波，能看出丝丝缕缕的笑纹来。你知道吗？有天忆摩忍不住地说，在家时爸爸也爱对我说这句话。当时李方正在做画框，心里想着些别的事情，但他仍然扑捉到了父亲在忆摩心头

的份量，因此就有了后来的不愉快。

忆摩要读比较文学，李方反对，说你干吗不选个有用的专业，比如金融、财会，绝对不会错；光听这名称，就知道能保证你将来不饿肚子。忆摩讥讽说：亏你还是画家，也不怕让人笑你俗气！李方半开玩笑说：你有了饭碗，我不也有着落了？忆摩说好呵好呵，原来你打的主意是往后靠我养！李方笑嘻嘻地说，只要有你的支持，没准有一天我真能成大画家。不是说吗，成功的男人后面通常站着个女人。忆摩白了他一眼，扭过头去不理他，少时，冷丁冒出一句话：可我爸爸喜欢比较文学！顿时李方像害了失语症似的竟不知作何应对，只得悻悻地说：那你的事我不管了！

可等到忆摩定论文选题时，李方却比忆摩还忙，去图书馆找书、复印资料，还自作主张替忆摩拟了好些题目。谁叫我爱你呢？李方伤感地说，一面把整理好的材料交给忆摩。要是平时遇到这种情况，忆摩早已靠了过去，带着稚气的娇媚，“方、方”地叫个不停了；但眼前的她却动也不动，只是随便翻翻，就露出一脸不屑，说：尽俗套。扬手扔进了废纸篓。忆摩坚持要比较布鲁克和徐志摩的诗。李方讥笑她是乱点鸳鸯谱，说徐志摩的那些描写女人和现实的诗歌，要么哆哆嗦，要么娘娘腔，看了让人打呵欠。你读过布鲁克的十四行诗《战士》吧？那种在死亡面前的理想主义和激情，从徐志摩的诗里根本找不到！当然啦，也不是没有可比之处：两人都在国王学院读过书；布鲁克当年被誉为英国第一美男子，咱们的徐志摩也是个风度翩翩佳公子呀。以个人形象，再加些浪漫故事，可比的内容还真不少哩！忆摩又气又急，说：我不跟你争了，反正我爸爸说选得好！

哦，乖乖，爸爸的乖乖！李方在心里呻吟着，但他别无选择，只好举手投降。结果呢，苦着、累着的还是李方。为了完成那似乎永远也完不成的论文，忆摩不得已辞掉了替赌场扫地的工，家里七零八碎的杂事也推给李方去大包大揽。李方白天要乘地铁去市中心的莱斯特广场为游客画肖像挣钱，回来时少不了还得跑超级市场采

购去。

有一次游客多，生意好，等李方挨个画完时，天已黑尽。他又饥又渴回家，见锅冷灶冷，拉开冰箱，属于他们的那一格空空的只剩些葱头蒜脑；再看忆摩，依然埋头作苦读状，不由心里腾起一股火来。他把门狠狠一摔冲上街去，心想忆摩准会跳起来追赶，带着哭腔求他回去。约莫等了十分钟，李方不见动静，只好忿忿而归，刚进屋就见忆摩侧过头来，神色平静，只是眼里有几许疑惑：回来啦，怎么这么快？李方倒给问愣了：你说什么？忆摩忽然醒悟过来，脸颊有些发红，嗫嚅着说：我以为你买晚餐去了。真对不起，我实在脱不开身。李方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说：看来我只有把房子烧了，才能把你请出门。

其实不用等房子烧起来，一个电话就弄得忆摩心绪纷乱，在书桌前再也坐不住了。

这天上午李方收拾起画袋赶着往外走，去给一家希腊人的浴室画壁画，取的是敦煌飞天的舞姿，手举一盆水，从上直泻而下，瀑布般落到浴池边。出门前他对忆摩说，这是最后冲刺，回家会晚一些。忆摩眼盯着那叠已改得面目全非的论文，嘴里“嗯嗯”地应着。这时电话铃响了，忆摩去接电话，李方立在门边听。忆摩刚放下话筒，李方就问：是姜小纯？忆摩点了下头，李方立刻面露不悦之色。自从小纯在一些朋友面前称他是“那个穷画匠”后，一听到小纯的名字李方就会火冒三丈。说他穷，他还能忍忍，因为画家没钱，是潇洒，是超凡脱俗，是理所当然。称他画匠，而不是画家，等于要了他的命。更让李方心里窝火的是，忆摩哪一点差了？在大学同窗时，忆摩成绩比她好；毕业后留校教书，学生对忆摩的欢迎程度也盖过她。问题是忆摩不会摆神气，哪怕装装也好，出国了，反倒越发矮人一头了。小纯比忆摩早来英国，嫁给在电气公司任部门经理的亚里克斯，做起了专职太太；闲功夫多了，便爱上街走动；孤单一一人没劲，总想让忆摩陪着。有一回她俩逛商店，正巧路过李方画画的摊位，忆摩拎着大包小袋，小纯打着空手。过后一

问，才知道东西全是小纯买的。李方气极，张口就骂：这人太不识相，嫁了个洋老公，就高人一等啦？不就是有几个臭钱吗，美的，凭什么拿朋友当使唤丫头！李方要忆摩别理她，离她远远的。看来忆摩没听劝，这不，又来电话了。

李方皱着眉头问：她想干什么？忆摩说：小纯说趁圣诞节前商店新东西多……没等说完，便被打断：她又想叫你陪着转街，是吧？忆摩被李方的逼问惹火了，就说：是又怎么样？李方的脸色阴沉下来：你应了？忆摩没吭声。两人对视了几秒钟，忆摩的眼里突然盈满泪水。李方的语气顿时软了，说：其实我也是为你好，我不想让她把咱们看贱了。

人家是主动来帮忙的，忆摩埋怨道：可你，拾起半截就跑！原来，小纯和夫君亚里克斯决定回中国过年。路过北京时，她想给忆摩的儿子笑笑带点礼物去。因为是明天的飞机，小纯希望能尽快交给她。两人约好下午在“汉姆莱斯”玩具店门前碰面。

哟，还汉姆莱斯呢！李方忍不住嚷嚷开了。这家店远在市中心，来去一折腾就是大半天，你不是整天吵吵着忙呀没时间的吗？

可我是给笑笑买礼物！忆摩争辩道。

不就是买玩具吗，李方不以为然地说，附近街区的小店里也有。

那些鸡毛店能买到什么好东西？忆摩真生气了。李方的表现令她伤心失望。翻过年就是笑笑的七岁生日，作为母亲，都快四年了，还没跟儿子见过面。这份礼物怎么能够随随便便，像应付八竿子打不着的亲戚似的？难道李方就察觉不到她内心深处的焦虑和思念？忆摩越想越气，又说：笑笑是我的孩子，你当然不挂在心上。我早该回去看他了，都怨你。就是因为你，弄得我有家难归！

行啦行啦，你就别数落我了，李方换上一副息事宁人的口气说，有点耐性好不好？一旦内务部批下来，这头一桩事，就是带你回北京！

谁希罕你带呀！忆摩扭过头去，索性不理睬他。

忆摩早就听说过“汉姆莱斯”，但从未走进去过。小纯提到它时特自豪，连续用了三个“最”字来形容：年头最老、规模最大、名气最响。还说美国人也是经常要光顾的，那口气好像美国已坐稳了世界大爷的位置，大爷爱走动的商店，全球人民都得跟着去。

汉姆莱斯上下共七层，门面富丽堂皇，玩具的种类铺天盖地，反倒使她拿不定主意了。尽管年年有照片寄来，她对儿子的印象依然停留在离开时：圆胳膊肥腿，胖胖的小脸，浅眉细眼塌鼻梁。逗他：笑笑！笑笑！他就笑，咯咯地笑。“笑笑”这名字就这样来的。三岁的笑笑最爱的玩具是比他整高一个头的长毛熊。没事就坐下来跟它说话，做游戏，抱着它在屋里磕磕绊绊地走。七岁的男孩会喜欢什么呢？

她的目光被一阵引擎声所吸引：那是一架遥控直升飞机正在作表演，忽上忽下，时起时伏，盘旋自如，突然就停在空中不动了，舱门打开，接连跳出两个挂着降落伞的小伞兵。围观的人群鼓起掌来。好像有一只手在忆摩的心上拨拉了一下，她忽然想起了和笑笑的一次越洋电话。笑笑说，姑姑给他买了遥控坦克，姥爷买的是遥控越野车。他现在可风光了，班里的小朋友都羡慕他，争着要跟他一起玩。刹那间忆摩有了主意。她走到手持操纵盘的店员跟前，指着刚好落地的直升飞机说：我就买它。神态那么毅然决然，这在忆摩的购物史上还是第一次。忆摩特别缺乏选择的能力，平时哪怕是买一双袜子，她也要犹豫来犹豫去，花上半天功夫去琢磨，像啃大部头书遇到了疑难问题似的。收银台后忙碌着一个红头花色的小伙子，一脸快活的样子。当忆摩夹着漂亮的包装盒走到跟前时，他老练地抓起电子扫描头，对准上面的磁条点了一下，随口报出价格：三百九十九英镑。他的声音不高，忆摩听起来却像扔过来一颗炸弹。别是弄错了吧？瞅一眼显示屏，是这个价。忆摩的心咯噔乱跳起来：刚才不知是太匆忙还是兴奋过头了，居然连多少钱也忘了问！那只在衣袋里攥着钱包正往外掏的手仿佛一下子被冻住了：钱

包里只有一百镑钱，还是出门时下了个狠心，从自己那点可怜的积蓄里取的。这已经是竭尽她的所能了。

忆摩忽然感到一阵悲哀：本想给儿子一个意外的惊喜，却难以如愿了。店员在等着收钱，身后正排着长队。忆摩进退两难，嘴唇急得直哆嗦，鼻尖沁出一层细密的汗珠。那个快活的小伙子似乎察觉到了她的尴尬，微笑着说：你不太满意吧？这飞机的价格也确实贵了点。如果你愿意的话，我可以给你介绍其他一些受欢迎的玩具。忆摩如释重负，感激地说：谢谢。声音轻得几乎让人听不见。

小伙子招呼身边的同事接待下一个顾客，自己领着忆摩在营业厅里转开了。他问忆摩给多大的孩子买？是男孩还是女孩？一番考虑之后，他把忆摩带到二楼的“莱戈世界”。忆摩惊奇地“呀”了一声：这里摆放着数以百种瑞典莱戈公司的结构玩具，千变万化，造型复杂。小伙子说，这类玩具既能锻炼动手能力，又可以开发智力。忆摩一眼就看中了“海底世界”、“太空站”和“古堡幽灵”。她拿起这个放下那个，左挑右选，举棋不定。转眼间跟小纯约定的时间已经到了，忆摩只好胡乱用笔在纸上记下些名称特点什么的，赶紧挤出了汉姆莱斯。

街上依旧人潮涌涌，浓重的夜色把满天星似的彩灯夸张得愈发璀璨明亮。因为冰凉而就有了几分清新的空气却又夹杂着汽车排气管拉出的油烟味，让你感觉像吃鲜葡萄不小心被硬核咯了牙似的气闷。忆摩站在街沿边，伸着脖子东瞅西望。忽然，她瞧见小纯从街对面跑过来，边躲闪着过往的汽车，边向她招着手。

小纯裹在一件轻暖的海蓝色苏格兰细羊绒大衣里，眉目清丽的脸庞化着淡妆；柔软的长发不加任何修饰，随其自然落下，漫过双肩，有一些几乎遮住了半张脸，让你感觉她好像看人只用一只眼睛。这种返璞归真的发型近来在西方女人中颇为流行。忆摩忽然想到自己，心有点酸酸的。因为出门太急，头发没有认真梳理，随便挽了个髻，像片大饼似地贴在后脑勺上。忆摩对自己的形象从来信心不足：虽说是北京生北京长，却没有北京女人生就的那种圆大脸

· 轻轻的，我走了 ·

盘桶状身腰。她除了眼睛大，什么都小：小小嘴，小翘的鼻子，又不爱打扮，肤色苍白，体态娇弱，脸上带着孩童般的稚气，乍眼看去，你会以为是个涉世未深的小女孩。有次两人走在街上，有衣冠楚楚的英国男子停下来恭维小纯说：

You are so beautiful! (你真美!)

对忆摩就多少有些犹豫，显然不想使她难堪。费了一番斟酌之后，忆摩听到的是：I like your jacket。(我喜欢你的外套。)对方自以为高明得体，忆摩只好苦笑了：当时她身上那件“小鸭牌”滑雪衫出国前就穿着，老气横秋的，已经灰扑扑的像张没有血色的脸了。

小纯看上去挺兴奋。她拉起忆摩的手，香喷喷的俏脸蛋伸过来，在忆摩的双颊上一边贴了一下，嘴唇同时撅起，发出“嘍嘍”两响。忆摩满脸飞红，差点就要闪躲了，可是又怕小纯骂自己老土。小纯早就提醒过她，人家老外见面都这样，还很有讲究呢。英国人拘谨些，通常是贴一下，嘍一响。法国人热乎些，贴两，嘍两。意大利人更有点狂劲：贴四，嘍四。小纯喜欢法国式，不卑不亢的，很符合中国人的中庸之道。糟糕的是忆摩至今对这种“贴面礼”仍是不习惯。幸亏是小纯，如果换上是男人，没准忆摩会吓得扭头就跑！

忆摩注意到小纯手里拎着一个沉沉的旅行袋。哇，买这么多东西！忆摩满有兴趣地问：都是些什么宝贝？

小纯狡黠地笑笑，打开拉链让她看。忆摩吃惊得差点没叫喊起来：满满一袋皮鞋，男式女式都有，仿佛家乡人没鞋穿，靠她回去救济似的。小纯老练地说，这是清一色的“克拉克斯”牌鞋，在英国，很大众化的，就因为进入中国市场时间早，许多人以为是名牌，一双能卖到上千块！跟着，小纯嗓音就放低了，一脸神秘状：猜猜看，我花多少钱买的？清一色的节前削价货，才几镑、十几镑一双！小纯满脸得意。这年头回国麻烦事多去了，亲戚朋友一堆，谁少了也不行。现在是吃也讲名牌穿也讲名牌戴也讲名牌。得，我